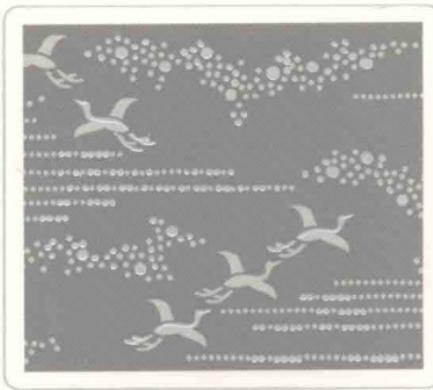


周作人自编集



周作人书信
止庵校订

—周作人自编集—

周作人书信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周作人书信/周作人著.—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11.3

ISBN 978-7-5302-1078-9

I . ①周… II . ①周… III . ①散文—作品集—中国—
现代 IV . ①I266.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233541号

周作人书信

ZHOUZUORENSHUXIN

周作人 著

止庵 校订

*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100120

网 址：www.bph.com.cn
新经典文化有限公司 发行
新华书店 经销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印刷

787×1092 32开本 4.75印张 83千字
2011年3月第1版 2011年3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02-1078-9/I · 1050

定价：15.00元

质量投诉电话：010-58572393

关于《周作人书信》

止庵

一九三三年四月一日周作人日记云：“借平伯处手札抄录数通。”四月四日云：“向启无借抄旧札。”四月九日云：“下午抄致启无札，共得廿五通耳。”四月十二日云：“遣人往借平伯所存手札三册。”四月十四日云：“抄致平伯札二十三通，全共七七通也。”四月十七日云：“上午寄信抄原稿一册并序文给小峰。”同年七月，《周作人书信》由上海青光书局出版。除《序信》外，书共二十一篇，计选自《雨天的书》者六篇，《泽泻集》一篇，《谈龙集》一篇，《谈虎集》十一篇，新收入者仅二篇，即《古朴的名字》和《关于无理心中》，均写于一九二六年。信七十七篇，皆系首次发表，写于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三三年间。

集中“书”这一部分，可以视为一种文体意义上的选本。周氏写散文很喜欢采用书信体，甚至收信人出乎虚拟也无妨，如《养猪》之“持光”，《乌篷船》之“子荣”，原本都是自家的笔名。《序信》有云，“因为预定要发表的，那便同别的发表的文章一样，写时总要矜持一点，结果是不必说而照例该说的话自然逐渐出来，于是假话公话多说一分，即是私话真话少说一分，”又说，“我希望其中能够有三两篇稍微好一点，比较地少点客气，如《乌篷船》，那就很满足了。”他看出作文容易有这类毛病，于是着意加以避免，他的散文特色，也就显示出来。写文章好比谈话，在不同的语境里，人们说不同的话。“客气”即“矜持”，“公话”即“假话”，总之徒做样子，虚张声势，没有一己的真意，只有公众语境才会产生这类“不必说而照例该说的话”。当谈话对象由陌生的公众转变为熟悉的个人，乃是朋友之间聊天，要说也就说“真话私话”了。文章出乎人情，就是这个意思。非独书信一体为然，周作人的文章都是这么写的。文章写出来之后，自然还是公之于众，但是其间这一区别，却是本质性的。说来不过是我与一二知己交谈，被他人偶尔听见了而已。这里有一点要补充的，即以个人为谈话对象，并不意味着与谈话对象之间不再保持一定距离。对象依然只是被告知者，不是预先设定了要给怎么打动的，这一区别也是本质性的，——假如他真被打动了，只是结果如此，

我并没有这个动机。

《序信》又云，“在这里实在这信的一部分要算是顶好的了，别无好处，总写得比较地诚实点，希望少点丑态。”说得亦是同一问题。此处所收差不多是周氏生前唯一自愿发表的私人信件。“挑选的标准只取其少少有点感情有点事实，文句无大疵谬的便行”，其中充分表现了周氏当时种种个人兴趣爱好，如写字，搜书，集邮，说梦，聚餐，喝酒，赏月，看花，刻印，制笺，……或许可以算得真正的闲适文字了，而正如我们讲过的，他此外那些通常被当作闲适的文章（譬如“草木虫鱼”等）其实并不闲适。周氏一己的世界（与二三友人所共同享有）可能不无闲适之意，但他面对外面这个世界（诸如社会、人类、历史等）时并不如此。

一九六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周氏致信鲍耀明，谈及《周作人书信》，不妨看作多年后的一点补充说明：“日前寄旧稿一卷之外，并寄呈《书信》一册，其中有致平伯、废名之短信若干，可请一览。二君近虽不常通信，唯交情故如旧，尚有一人则早已绝交（简直是‘破门’了），即沈启无是也。其人为燕京大学出身，其后因为与日本‘文学报国会’勾结，以我不肯与该会合作，攻击我为反动，乃十足之‘中山狼’。但事情早已过去，只因《书信》尚存旧迹，故略说明之耳。”

此次据青光书局一九三三年七月初版本整理出版。原

书目录五页，序信五页，正文二百七十三页，目录中未排“济南道中之二”和“济南道中之三”；“与俞平伯君书三十五通”之下，分列“十五年二通”、“十六年二通”、“十七年九通”、“十八年一通”、“十九年七通”、“二十年三通”、“二十一年六通”、“二十二年五通”；“与废名君书十七通”之下，分列“十七年二通”、“十八年一通”、“十九年二通”、“二十年六通”、“二十一年四通”、“二十二年二通”；“与沈启无君书二十五通”之下，分列“二十年五通”、“二十一年十七通”、“二十二年三通”。正文中“与俞平伯君书三十五通”、“与废名君书十七通”和“与沈启无君书二十五通”各单占一页，每封信均另起一页。

目录

序信	1
山中杂信	4
一封反对新文化的信	20
济南道中	23
济南道中之二	26
济南道中之三	30
苦雨	34
论女婢	38
与友人论性道德书	41
与友人论怀乡书	46
与友人论国民文学书	49
代快邮	52
条陈四项	57
诉苦	62
国庆日	66
国语罗马字	68

郊外	70
南北	72
养猪	75
乌篷船	76
古朴的名字	79
关于无理心中	81
北沟沿通信	83
答芸深先生	91
与俞平伯君书三十五通	94
与废名君书十七通	114
与沈启无君书二十五通	124

序信

小峰兄：

承示拟编书信，此亦无不可，只是怕没有多大意思。此集内容大抵可分为两部分，一是书，二是信。书即是韩愈以来各文集中所录的那些东西，我说韩愈为的是要表示崇敬正宗，这种文体原是“古已有之”，不过汉魏六朝的如司马迁杨恽陶潜等作多是情文俱至，不像后代的徒有噪音而少实意也。宋人集外别列尺牍，书之性质乃更明了，大抵书乃是古文之一种，可以收入正集者，其用处在于说大话，以铿锵典雅之文词，讲正大堂皇的道理，而尺牍乃非古文，桐城义法作古文忌用尺牍语，可以证矣。尺牍即此所谓信，原是不拟发表的私书，文章也只是寥寥数句，或通情愫，或叙事实，而片言只语中反有足以窥见性情之处，

此其特色也。但此种本领也只有东坡山谷才能完备，孙内简便已流于修饰，从这里变化下去，到秋水轩是很自然的了。大约自尺牍刊行以后，作者即未必预定将来石印，或者于无意中难免作意矜持，这样一来便失了天然之趣，也就损伤了尺牍的命根，不大能够生长得好了。风凉话讲了不少，自己到底怎么样呢？这集里所收的书共二十一篇，或者连这篇也可加在里边，那还是普通的书，我相信有些缺点都仍存在，因为预定要发表的，那便同别的发表的文章一样，写时总要矜持一点，结果是不必说而照例该说的话自然逐渐出来，于是假话公话多说一分，即是私话真话少说一分，其名曰书，其实却等于论了。但是，这有什么办法呢？我希望其中能够有三两篇稍微好一点，比较地少点客气，如《乌篷船》，那就很满足了。至于信这一部分，我并不以为比书更有价值，只是比书总更老实点，因为都是随便写的。集中所收共计七十七篇，篇幅很短，总计起来分量不多，可是收集很不容易。寄出的信每年不在少数，但是怎么找得回来，有谁保留这种旧信等人去找呢？幸而友人中有二三好事者还收藏着好些，便去借来选抄，大抵选不到十分之一，计给平伯的信三十五封，给启无的二十五封，废名承代选择，交来十八封，我又删去其一，计十七封。挑选的标准只取其少少有点感情有点事实，文句无大疵谬的便行，其办理公务，或雌黄人物者悉不录。挑选结果仅存此区区，而此

区区者又如此无聊，覆阅之后不禁叹息。没有办法。这原不是情书，不会有什好样的。这又不是宣言书，别无什么新鲜话可讲。反正只是几封给朋友的信，现在不过附在这集里再给未知的朋友们看看罢了。虽说是附，在这里实在这信的一部分要算是顶好的了，别无好处，总写得比较地诚实点，希望少点丑态。兼好法师尝说人们活过了四十岁，便将忘记自己的老丑，想在人群中胡混，私欲益深，人情物理都不复了解。行年五十，不免为兼好所诃，只是深愿尚不忘记老丑，并不以老丑卖钱耳。但是人苦不自知，望兄将稿通读一过，予以棒喝，则幸甚矣。民国二十二年四月十七日，作人白。

山中杂信

—

伏园兄：

我已于本月初退院，搬到山里来了。香山不很高大，仿佛只是故乡城内的卧龙山模样，但在北京近郊，已经要算是很好的山了。碧云寺在山腹上，地位颇好，只是我还不曾到外边去看过，因为须等医生再来诊察一次之后，才能决定可以怎样行动，而且又是连日下雨，连院子里都不能行走，终日只是起卧屋内罢了。大雨接连下了两天，天气也就颇冷了。般若堂里住着几个和尚们，买了许多香椿干，摊在芦席上晾着，这两天的雨不但使他不能干燥，反使他更加潮湿。每从玻璃窗望去，看见廊下摊着湿漉漉的深绿的香椿干，总

觉得对于这班和尚们心里很是抱歉似的，——虽然下雨并不是我的缘故。

般若堂里早晚都有和尚做功课，但我觉得并不烦扰，而且于我似乎还有一种清醒的力量。清早和黄昏时候的清澈的磬声，仿佛催促我们无所信仰，无所归依的人，拣定一条道路精进向前。我近来的思想动摇与混乱，可谓已至其极了，托尔斯泰的无我爱与尼采的超人，共产主义与善种学，耶佛孔老的教训与科学的例证，我都一样的喜欢尊重，却又不能调和统一起来，造成一条可以行的大路。我只将这各种思想，凌乱的堆在头里，真是乡间的杂货一料店了。——或者世间本来没有思想上的“国道”，也未可知，这件事我常常想到，如今听他们做功课，更使我受了激刺，同他们比较起来，好像上海许多有国籍的西商中间，夹着一个“无领事管束”的西人。至于无领事管束，究竟是好是坏，我还想不明白。不知你以为何如？

寺内的空气并不比外间更为和平。我来的前一天，般若堂里的一个和尚，被方丈差人抓去，说他偷寺内的法物，先打了一顿，然后捆送到城内什么衙门去了。究竟偷东西没有，是别一个问题，但是吊打恐总非佛家所宜。大约现在佛徒的戒律，也同“儒业”的三纲五常一样，早已成为具文了。自己即使犯了永为弃物的波罗夷罪，并无妨碍，只要有权力，便可以处置别人，正如护持名教的人却打他的老子，世间也一点都不以为奇。我们厨房的隔壁，住着

两个卖汽水的人，也时常吵架。掌柜的回家去了，只剩了两个少年的伙计，连日又下雨，不能出去摆摊，所以更容易争闹起来。前天晚上，他们都不愿意烧饭，互相推诿，始而相骂，终于各执灶上用的铁通条，打仗两次。我听他们叱咤的声音，令我想起《三国志》及《劫后英雄略》等书里所记的英雄战斗或比武时的威势，可是后来战罢，他们两个人一点都不受伤，更是不可思议了。从这两件事看来，你大略可以知道这山上的战氛罢。

因为病在右肋，执笔不大方便，这封信也是分四次写成的。以后再谈罢。

一九二一年六月五日。

二

近日天气渐热，到山里来住的人也渐多了。对面的那三间屋，已于前日租去，大约日内就有人搬来。般若堂两傍的厢房，本是“十方堂”，这块大木牌还挂在我的门口。但现在都已租给人住，以后有游方僧来，除了请到罗汉堂去打坐以外，没有别的地方可以挂单了。

三四天前大殿里的小菩萨，失少了两尊，方丈说是看守大殿的和尚偷卖给游客了，于是又将他捆起来，打了一顿，

但是这回不曾送官，因为次晨我又听见他在后堂敲那大木鱼了。（前回被捉去的和尚，已经出来，搬到别的寺里去了。）当时我正翻阅《诸经要集》六度部的忍辱篇，道世大师在述意缘内说道，“……岂容微有触恼，大生瞋恨，乃至角眼相看，恶声厉色，遂加杖木，结恨成怨，”看了不禁苦笑。或者丛林的规矩，方丈本来可以用什么板子打人，但我总觉得有点矛盾。而且如果真照规矩办起来，恐怕应该挨打的却还不是这个所谓偷卖小菩萨的和尚呢。

山中苍蝇之多，真是“出人意表之外”。每到下午，在窗外群飞，嗡嗡作声，仿佛是蜜蜂的排衙。我虽然将风门上糊了冷布，紧紧关闭，但是每一出入，总有几个混进屋里来。各处棹上摊着苍蝇纸，另外又用了棕丝制的蝇拍追着打，还是不能绝灭。英国诗人勃来克有《苍蝇》一诗，将蝇来与无常的人生相比；日本小林一茶的俳句道，“不要打哪！那苍蝇搓他的手，搓他的脚呢。”我平常都很是爱念，但在实际上却不能这样的宽大了。一茶又有一句俳句，序云，

“捉到一个虱子，将他掐死固然可怜，要把他舍在门外，让他绝食，也觉得不忍；忽然的想到我佛从前给与鬼子母的东西^{〔注一〕}，成此。

〔注一〕日本传说，佛降伏鬼子母神，给与石榴实食之，以代人肉，因榴实味酸甜似人肉云。据《鬼子母经》说，她后来变了生育之神，这石榴大约只是多子的象征罢了。

虱子呵，放在和我味道一样的石榴上爬着。”

《四分律》云，“时有老比丘拾虱弃地，佛言不应，听以器盛若绵拾着中。若虱走出，应作筒盛；若虱出筒，应作盖塞。随其寒暑，加以腻食将养之。”一茶是诚信的佛教徒，所以也如此做，不过用石榴喂他却更妙了。这种殊胜的思想，我也很以为美，但我的心底里有一种矛盾，一面承认苍蝇是与我同具生命的众生之一，但一面又总当他是脚上带着许多有害的细菌，在头上面上爬的痒痒的，一种可恶的小虫，心想除灭他。这个情与知的冲突，实在是无法调和，因为我笃信“赛老先生”的话，但也不想拿了他的解剖刀去破坏诗人的美的世界，所以在这一点上，大约只好甘心且做蝙蝠派罢了。

对于时事的感想，非常纷乱，真是无从说起，倒还不如不说也罢。

六月二十三日。

三

我在第一信里，说寺内战氛很盛，但是现在情形却又变了。卖汽水的一个战士，已经下山去了。这个缘因，说来很长。前两回礼拜日游客很多，汽水卖了十多块钱一天，